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臺北市113學年度優質學校評選卓越經營研討會實施計畫

- 一、依據：「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與獎勵要點」第11點。
- 二、目的：說明優質學校評選重點與指標內涵、交流與分享實務經驗、提供學校經營方向、促進學校優質發展。
- 三、參加對象：臺北市行政轄區內之國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不含獨立幼兒園)學校與教育部輔導核准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子女學校教育人員。
- 四、研習日期、地點及講座：

依舉辦時間順序排列，配合講座時間不盡相同，請人員依各場次時間參與。

(一)主持講座：

場次	日期	向度	主講人	研習地點	分享學校
一	11/6(三)下午 13:30~16:30	校園營造	林進山教授 陳榮政教授	新和國小	忠孝國中 新和國小
二	11/11(一)下午 13:30~16:30	教師教學	丁一顧教授 吳麗君教授	劍潭國小	民權國中 劍潭國小
三	11/20(三)下午 13:30~16:30	學生學習	張民杰教授 鄭崇趁教授	敦化國中	敦化國中 博愛國小
四	11/22(五)下午 13:30~16:30	校務行政	陳木金教授 吳政達教授	長安國小	長安國小
五	11/25(一)上午 09:00~12:00	課程發展	高新建教授 黃旭鈞教授	百齡高中	信義國中、百齡高中 平等國小、辛亥國小
六	12/13(五)上午 09:00~12:00	國際教育	何希慧教授 林子斌教授	日新國小	三民國中 日新國小

五、研討會流程

(一)上午場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講)人
08:30~09:00	報到	教師研習中心團隊 承辦學校工作團隊
09:00~09:15	優質學校報名流程簡介說明	研究組陳佳琳 研究教師 教師研習中心團隊
09:15~10:00	優質學校向度 評審向度重點說明 申請書撰寫重點說明	向度教授
10:10~10:50	優質學校經營成果分享與實務研討	向度教授 優質學校
10:50~11:30	優質學校經營成果分享與實務研討	向度教授 優質學校
11:30~12:00	場地學校典範參觀 經驗交流綜合座談	向度教授 優質學校 教師研習中心團隊

(二)下午場

時 間	課 程 內 容	主 持(講)人
13:00~13:30	報到	教師研習中心團隊 承辦學校工作團隊
13:30~13:45	優質學校報名流程簡介說明	研究組陳佳琳 研究教師 教師研習中心團隊
13:45~14:30	優質學校向度 評審向度重點說明 申請書撰寫重點說明	向度教授
14:40~15:20	優質學校經營成果分享與實務研討	向度教授 優質學校
15:20~16:00	優質學校經營成果分享與實務研討	向度教授 優質學校
16:00~16:30	場地學校典範參觀 經驗交流綜合座談	向度教授 優質學校 教師研習中心團隊

六、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各場次時間 7 日前。

七、進行方式：專家講座、實務交流、經驗分享。

八、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 (<https://insc.tpe.edu.tw>) 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九、注意事項

- (1) 各場次依報名優先順序錄取 20 至 60 名（額滿即止，視學校提供場地，各場次人數上限不一），學校需在各場次時間 7 日前（含例假日）完成薦派報名作業，本中心至於各場次辦理前公布錄取名單，請自行於辦理日前至報名網站確認錄取與否。
- (2) 為維護研習品質、精確掌握參加者人數，請務必依照報名程序完成薦派(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 (3) 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應於研習前 1 日告悉本中心，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應於 3 天內提出具體事由填具請假單(可由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下載)，回復本中心方完成請假程序，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記。
- (4) 為珍惜教育資源，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三次者，將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系統上暫停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三個月。
- (5) 本系列研討會皆於優質學校辦理，故不提供交通車接送服務。另受限辦理學校停車場地，請學員使用大眾運輸系統。

十、研習時數：各場次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缺席時數超過總時數五分之一，不核予任何研習時數。

十一、聯絡人員：研究組陳佳琳研究教師、聯絡電話：02-2861-6942 轉 227 電子信箱 res_06@tiec.tpe.edu.tw

十二、研習經費：由本中心相關預算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其他：本實施計畫陳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修正時亦同。